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 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 治理水平, 更大程度地发挥董事的经验和能力, 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 增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增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至3名,并 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 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欧阳正良先生、方芙蓉 女士、兰美华女士、付丽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杨 小平先生、李鹏志先生、王茂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 杨小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比例未低于董事候选人总数的 三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在公司连续任职时 间未超过六年。按照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 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相关议案方可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诚、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岩慧先生、独立董事周到先生、唐惠玲女士在本次董事会换届后离任,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李岩慧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岩慧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鹏城高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129,377股,间接持股占比0.14%。李岩慧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仍需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对于离任董事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周到先生、唐惠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欧阳正良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江西果王饮料有限公司业务员、番禺美特包装有限公司业务员、爱斯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物流经理、雪华铃采购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欧阳正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1,609,5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3.43%;通过深圳市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4,715,766股,间接持股占比4.92%;通过深圳市鹏城高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4,822,579股,间接持股占比5.03%;通过珠海鹏城展翅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1,037,054股,间接持股占比1.08%。除此之外欧阳正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欧阳正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方芙蓉女士,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莞王氏港建电子有限公司生产指导员、金盛电子厂采购专员、淇升电器(深圳)有限公司PMC,公司计划部主管、供应链经理等职务。现任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芙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鹏城高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295,885股,间接持股占比0.31%。除此之外方芙蓉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芙蓉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兰美华女士,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日晶精密五金制品厂品质专员、向荣制品厂文控、锦胜包装(深圳)有限公司体系文控;公司体系工程师、人力资源主管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兰美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鹏城高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389,898股,间接持股占比0.41%。除此之外兰美华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兰美华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付丽萍女士,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华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日机电机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德克泰克(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丽萍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鹏城高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363,393股,间接持股占比0.38%。除此之外付丽萍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付丽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小平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深圳市天音通信发展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贯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小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 2. 3条、第3. 2. 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李鹏志先生,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澳门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民革党员,博士,研究员。曾任安徽省淮北市纺织一厂计划处主管,美国MARKWINS公司财务资讯部经理,瑞士ASPRO科技公司财务及资讯部总监,芬兰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其间兼任顺威集团研发及技术副总裁CTO、广东顺威赛特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智汇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顺威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顺威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名匠智汇(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足品健康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松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黄山九乐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意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共青城智汇天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联文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成理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震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深圳

博仕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省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鹏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王茂祺先生,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 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2002年7月和2005年7月先后毕业于 武汉大学,获民商法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现任深圳大学法学院教师、广东淳锋 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深圳市小菜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茂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 2. 3条、第3. 2. 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